

續修四庫全書



《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編

續修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七九・經部・禮類

周官析疑三十六卷 考工記析疑四卷 (清)方苞撰 一

周官辨一卷 (清)方苞撰 四一五

周禮質疑五卷 (清)劉青芝撰 四三九

周禮古義一卷 (清)惠棟撰 四九一

畏齋周禮客難八卷 (清)龔元玠撰 五〇七

石谿讀周官六卷 (清)官獻瑤撰 五五五

ZF40/69

周官析疑

考工記析疑

〔清〕方苞撰

據華東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六十年陳彭年雍正九年朱軾乾隆八年周力堂等遞刻本影印原書版框高二〇九毫米寬二八二毫米

原缺乾隆八年顧琮序今據上海辭書出版社圖書館藏本補配

望溪講授

周官析疑

抗希堂藏板

序

周官為群儒所疑幾二千年雖程朱
薦信而無以解衆心之蔽以其中悖
天理而逆人情者實有數端也望溪
方先生讀王莽傳忽悟皆莽之亂政
而劉歆增竄聖經為之端兆以惑愚
衆每事摘發為總辨十篇肱後何休

序

歐陽修胡氏父子凡訾議周官者無
所開其喙予與先生供事

蒙養齋徐公蝶園及二三君子公事
畢輒就先生叩所疑每舉一條先生
必貫穿全經比類以明其義且謂漢
唐以來一王之興其治教之大者必
有數端與周官暗合厥後廢弛其合

焉者變更略畫而國遂無以立又古者邦畿千里縣壘之地以分都家鄉遂公邑天子使吏治之者尚不及後世一大州支郡上下相親故委曲繇密之政可行後世遥制四海官如傳舍而柄操於胥吏法愈詳民之受病愈深其勢終有所窮而國必為之敝

序

子聿之豁肱心開與二三君子勸先生筆之於書五官之說凡三十六卷康熙辛丑陳公滄洲為刻天地二官雍正辛亥朱公可亭刻春夏二官而未終及先生歸里周君力堂程君夔州嗣事而終焉合考工記凡四十卷後之學者讀四書畢即宜殫心於此

讀經之灋治政之方皆可以得其門徑矣

乾隆八年秋七月混同顧琮撰

序

周官析疑序

能卓然出特見辨前人之僞解者，惟先生聖制作之精意，自心心相印得其切要，有所損益之益，之皆合於道而不相悖。周禮一者，假而用之，有若新莽輟而用之，有若蕪綽誤而用之，有若王安石是豈時殊勢異，泥於古者終難行於後與？蓋道統開自堯舜禹湯文武，遞傳而至周公，周公道德有於身，運用之以輔成王而作周禮。吾儒誠正修齊治平之學，皆備後世不遑其道，高德厚之心源，而徒泥書中布置之粗迹，思以易俗移風，甚至矯拂人情而不顧，毋惑乎用之而禍敗相隨屬也。夫周禮廣大精微，書中之粗迹類皆末世所增入，固作僞而滋惑者也。惟有人焉，實指其僞而力辨之，以解後人之惑，斯可由徧布精密，中推聖人之用意，深切處而篤信爲建太平之基，本然苟非讀書功深卓然出一已之特見，鮮有能別黑白而定一尊者。若望溪先生是編，可謂讀書

功深卓然出一已之特見者矣。余嘗謂漢儒注經

博而流於雜，宋儒解經約而探其原，康成尊奉子駿，句解字析，惟務徵引以實之，其於制作之心源，未嘗默契而神會。程張朱三子則直遵道德之統宗而明其爲運用天理爛熟之書，一博一約得失昭然。先生讀書由博歸約，宜其與程張朱之議論相合也。且先生所辨有更補先儒所未及者，昔人言周禮有闕文，省文互見之異，陳止齋則謂鄭注之誤有三，今先生卓然自出特見，論歆則証以公

周官析疑序

孫祿班史，王安石新法罪由康成而治經當求實用，言皆的當，不易夫豈咕嚕末學一知半解所能仰企萬一者哉？辨前人之僞解，後人之惑，謂周禮因先生而明可也。雖然，周禮法天地而明教化，辨方位而敘人倫，蓋以天德而發王道，今得是編，余知爲政者有所持循，鑒新莽蕪綽，安石之失而善用之，將庶政和萬國寧，再見成周太平之雅化者，於是乎在矣。

海寧陳世倌撰

周官析疑序

王荊公謂周禮半爲理財之書今觀廛人質人泉府門關之紵布屨布總布巡考犯禁之舉罰不售之歛稱貸之息非卽熙寧坊場白地房廊市例免行均輸之苛薄乎山虞澤虞迹人林麓川衡物物而厲禁之角人羽人掌葛掌炭之職纖介無不取之者不深究其所以然則與孟子所言文王之治岐相謬戾然張子二程子深非荊公之新法而於周禮則尊信而述之朱子謂非聖人不能作西山周官析疑序

真氏極言其廣大精微必有周公之心乃能行有周公之學乃能言概指爲矯詐而訾棄之此林碩何休之妄與新義之瀆亂等耳善乎望溪先生之論曰周官萬世無弊之良法也世人所疑議乃王莽劉歆所增竄而鄭康成每據漢法莽事以詰周官故介甫又用之以禍宋也自漢河間獻王獻周官五篇武帝藏之秘府諸儒莫之覩也故歆承莽旨得肆意竄入以自蓋按先儒亦有疑爲劉歆之書者而未若望溪灼見其孰爲歆所增竄而於班

史所載莽事具得其微也其總論十篇大義旣以章徹又逐節爬梳以析其疑經緯條貫一歸於正且探其根源使周公運用天理之實介甫撫拾傳會以求逞其私計之情昭然其不可掩焉夫金雜於沙玉淆於石旣簡別而有其真又從而陶鑄之琢磨之於是金之光玉之潤有日者共識周禮雖列羣經而學士能通其讀者蓋寡自是編出而後大典精義炳若日星明經之功顧不巨歟觀是編者當知聖人盡其性以盡人物之性六典之周浹

周官析疑序

莫非天理之流行果能隨處體認而近反之身心日用之間於以視躬淑性求志達道皆於是乎有賴焉豈徒信古傳述已哉

雍正十年秋八月高安朱軾撰

周官析疑目錄

天官

卷一至卷七

地官

卷八至卷十五

春官

卷十六至卷二十四

夏官

卷二十五至卷三十

秋官

卷三十一至卷三十六

冬官考工記

卷一至卷四

周官析疑卷之一

海寧陳秉之

高安朱可亭同訂

桐城方苞著

臨桂陳榕門

天官冢宰第一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爲民極

左祖右社面朝後市乃正位之事非體國也王城面九里畿內面五百里近郊遠郊甸稍縣置

周官析疑卷之一

之地各有所任人有所宜事取其便皆量國中
之體勢以定野外之經制五等之國以次而殺
則其野外都邑郊關溝涂大小遠近必與相稱
舊說似誤洪範曰皇建其有極又曰惟時厥
庶民于汝極元后作民君師所以爲之極也君
與篇乃悉命汝作汝民極公卿師保萬民亦所
以爲之極也全經之義盡括於此故六官之首
並揭之俾守典者識焉辨方以正位體國以經
野設官以分職皆所以安民生定民志而使遵

王之道。故曰以爲民極也。朱子以至極之義標準之名。辨書傳以極爲中之誤。證以周官其義益明。蓋以爲民極。不可訓以爲民中也。必兼至極與標準。然後以爲民極。建其有極。會其有極。歸其有極。遂字皆得實義。

乃立天官冢宰使帥其屬而掌邦治以佐王均邦國

合教禮政刑事而成治。治之使各得其分。謂之均。均者。上下尊卑貧富遠邇各得其平也。詩人

周官析疑

卷之一

二十

刺秉鈞之不善。一言以蔽之曰不平其心。故相臣佐王平天下。自平其政始。而平其政。自平其心始。六官正與師之外。司旅凡六十人。府史及胥之數半之。而所掌不過藏官。贊官。書。治。官。敘。凡政事皆官治之。而吏不得與聞焉。至徒則傳官令以徵令吏之事。亦不得與聞焉。所以姦弊不作。而實德及民也。後世小州縣書役差役之正副。必數十人。徒數十百人。官安能徧察民何由自直哉。六卿官中府史及胥僅三十

二人。必各有所長者也。故八統七曰達吏。疑諸職中下士。鄉遂公邑之中士。必於是取焉。徒之中有傑出者。不可以贊書。亦可以守藏治敘。蓋古者農工商之子。亦嘗與於閭里塾門之教也。鄉遂之吏。無府史胥徒。以比長里宰之倫。爵下士者。卽以農夫之淳實者爲之。其行能果有可任。自當以漸而升。蓋聖人立賢無方。始則無一人之不教。終則無一行一藝一才之或遺也。

治官之屬

周官析疑

卷之一

三

李光坡曰。典命大夫同四命。而此分爲中下。蓋若侯伯同七命。子男同五命。而爵則有高下耳。典命職公之卿三命。掌客職士視諸侯之卿禮注言士以三命而下爲差。似據此。

宮正

凡命官曰正者。總其政也。曰司者。察其事也。曰典者。守其法也。曰職者。主其業也。曰掌者。專其任也。曰師者。訓其徒也。曰氏者。世其官也。曰人者。稱其材也。其餘如宮伯膳夫山虞林衡之類。則各因其職事以起義。

庖人

古民茹毛飲血。包犧氏始火食。爲毛炮。庖之義。宜取於此。若包則茅。匭橘柚。皆有是名。注義似偏。

酒人

酒漿。遵醢醢醢。七職皆出入王宮。故以奄奚爲之。以給世婦廟中之役。故酒人用奄。

注引漢法。於女及奚。皆曰女奴。非也。爲盞盛齊酒。邊豆之實。以事天地宗廟。不宜用罪人。秋官

周官有集

卷之一

四

司屬。惟盜賊之女子。謂之奴。入于春臺。則女奴不供他職。而他職之女。奚不得爲奴。明矣。女酒及奚。凡三百三十人。春臺事技繁重。而女春。執止二人。奚五人。女臺十有六人。奚四十人。蓋給役者。司屬所入女奴。而女春。女臺及其奚。特監視教導之耳。二職不列女奴及其數者。以司屬職有明文。且以罪入數不可定也。

獸人

李光坡曰。獸人與甸師相次。以掌豎曰獸之害。

稼者。其徒四十人。蓋所掌惟豎耕田之獸。而畿甸豎獸之法。亦此職布之。

凌人

凡內外饗之膳羞鑑焉。故連類在此。

醢人

有遵人而無豆人者。遵實果穀魚鹽餌資。皆易成。故統於一官。豆實醢物醢物雜而難成。非一官所能共。而豆實又不盡於醢醢之物也。鹽亦遵實。而別列一職者。共百事之鹽。遵實其一耳。

周官有集

卷之一

五

遵人女奚。少以東栗之屬。皆乾物也。醢人。人女奚。倍之以菹醢之屬。皆濡物。製作事繁。鹽人

山澤林鹽。爲國之寶。民賴以生養也。周公於山林川澤。皆官爲之守。而時頒於民。然猶取其骨物羽物草貢葛征。以當邦賦。惟鹽則無守。無頒。無賦。而聽民自取。何也。官守而時頒。恐貪民生爭。且竭取耳。鹽則口食而外。多取無所用之。聽民自取。而無賦。則商賈雖爲阜通。而不得專之。

以要厚利。聖人體民之忠。處物之當。如此。

內府

司會掌郊野縣都之百物財用。職歲掌貳都鄙之財出賜之數。小行人適四方。所至之國。有事。故。則令賻補。賻委。稿。禴。慶。賀。哀。弔。則藏貨賄之。府。自郊野縣都至畿外。隨地而有之。內府所掌。獨待邦中之用者耳。謂之內者。乃對邦國郊野縣都而言。非對掌邦布之外府而為內也。

司會

制書析疑

卷之十

太

諸儒謂大府下大夫。而司會以中大夫為之。屬非也。大府之屬。玉府內府外府。以及官府都鄙之吏。皆主守藏者。用財之式法。則司會鈎考之。故司書職歲職幣。皆屬司會。而職內亦屬焉。知所入。然後可量以為出也。司裘掌皮。亦以類而相從。其出用之數。亦待考於司會也。大府所掌。惟貨財之守藏。則以下大夫領之足矣。司會掌邦之六典八法八則之貳。以逆邦國都鄙官府之治。掌九貢九賦九式九功之法。以均節財用。

凡冢宰所布之治。皆考焉。於內則逆羣吏之治。於外則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廢置。凡王及冢宰所以馭百官者。皆與議焉。其與小宰並。而職事繁重。轉過於小宰。故特設下大夫四人以佐之。正朱子所謂運用天理。不得不然者。羣儒乃以私意隱度。謂欲其權足以制大府。然後鈎考糾察之勢得行。謬矣。

職歲

不曰職出。而曰職歲者。歲有豐凶。所出一以歲。

制書析疑

卷之十一

七

為準而不得過也。

內小臣

古者天子日視朝。公卿大夫士皆得進見言事。內小臣羣奄之長。所掌者不過陰事陰令耳。東漢末造。天子不時見公卿大夫宦者口銜天憲。勢傾朝野。沿至於唐。則天子之廢立由之。死生聽之。然後知周公之典百世不可易也。

閹人

內則深宮固門。閹寺守之。穀梁傳亦云。閹寺人。

也。此列序羣奄，不宜獨爲墨者。墨者所守，蓋城郭、官府、館舍、倉廩、廐車之門。王宮五門，六服群辟會朝，公卿百官所出入，不宜使黥者守之。注誤。

寺人

諸職稱奄，言其精氣之閉藏而已。惟王之正內，謂之寺人，言能侍御於王，必其才行出類者也。至內小臣稱士，則非有士行者，不足以充之。王之正內五人。

周官析疑

卷之一

八

不曰后之內寢，而曰王之正內，婦人所居，必繫於夫以爲名。猶內宰職，不曰后宮，而曰王之北宮也。后寢設寺人，而王寢無之，何也？王之路寢與公卿聽政，即退適燕寢，而晝以訪問，夕以修令，侍御僕從皆在焉。惟夜以安身，然後嬪婦敘御耳。宮入掌寢中供具，內小臣掌陰事。寺人掌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相道其出入，則嬪婦入御女宮，隨而聽事，具在其中矣。自朝及夕，侍王者皆士大夫。夜事則內小臣、寺人當直者，通代而

掌之。故員無別設耳。

內豎倍寺人之數

寺人五而豎倍之者，正內日近王后，職事親要，刑餘之人，善良者不多，觀故取童稚之純一者，備焉。奄人通內外之令，領女奚之屬，其事有斷不可缺者。然考周官內小臣四人，寺人五人，其餘司服用者，通天地二官，四十五人，數既甚少，而爵以士者，又不過四人。其上有內宰、宮正、小宰、太宰、層累而督察之，則亦安能爲國患哉？

周官析疑

卷之一

九

或謂刑人不宜近嬪御，亦非也。士大夫始有過行，重自懲艾，而終爲善良者多矣。爲奄者不過四十五人，其近王后者，不過九人，則必能補前行之惡者也。

九嬪

疏引鄭氏檀弓注，無稽之說也。帝嚳四妃，不過約畧詩所稱姜嫄有娥，史記所稱嫫母氏、陳鋒氏之女，而云然，不知嫫母氏乃帝摯之母，陳鋒有邵有娥，實生堯與稷，故有傳於後。當時嬪

御未必止此四人也。夏殷周以三通增絕無徵據。而由其說則流弊無窮。好博而不能折衷於義理。程朱所深病於漢儒皆此類也。

世婦

鄭康成三夫人九嬪世婦女御注本確不可易。其引昏義以證世婦女御之數及家語當夕之說。宋以後諸儒紛然排擊。皆於理有未達也。天子法天。凡事皆以十二爲度。故有三夫人九嬪。魯伯姬歸於宋。三國來媵。春秋特書以爲非禮。

用官者

卷之十一

則天子宜備十二之數明矣。三夫人雖不見於經。而酒正有后致飲於賓客之禮。漿人又有夫人致飲於賓客之禮。則后之下有夫人明矣。此猶三公不見於經。而其朝位則見於小司寇朝士射位則見於射人冢宰大司徒所供大祀止見五帝而昊天上帝則見于宗伯職及司裘耳。蓋惟九嬪如九卿之不可缺。三夫人則有其德乃備其位。猶三公之官不必備惟其人也。世婦則有子而可以爲王繼世者。其無子而賢德出

衆者或附焉。女御則良家子。賤姓于王宮。王所幸御乃有其位。故其數皆不可定也。至王所未御必有限年出嫁之制。而今不可考矣。

古者內官九御。自夫人嬪婦以下皆贊。王后舉內治以共祭祀賓客之事。以獻蠶桑種稷織文組就之功。以治王族嘉好合食。內宗三月之教。以備喪祭弔唁之禮。亦如庶司百職之不可缺也。群儒乃力排昏義。並疑周官曲禮謂王宮嬪御不宜若是之多。蓋以私意淺見妄議聖人運

用官者

卷之十一

十一

用天理之書。不知荀王心無主。而以欲敗度。則惑溺專妬。卽一二人亦足以羸王躬而亂百度。果能正心修身以齊其家。則九嬪世婦女御之備官。不過恪共內職。以廣世嗣而已。周公建官自王宮嬪婦以及奄寺。曠近之人。膳服瑣細之事。皆屬于冢宰。正以曠近則儇媚易生。瑣細則宴私易逞。故董之以師保。務使禮度修明。君心順正。小無所忽。太不可踰。乃正心誠意之根源。興道致治之樞紐也。夫人九嬪世婦女御宜

皆有供使令者而不見於天官春官官卿之屬
每宮之女府女史女奚是也

內司服

此職及縫人女御卽取諸列職世婦下者羣儒
以序奄下遂疑非王之內人不知二職所領多
外事故首奄如非內人則當曰女宮

縫人

女御之下別列女工則爲內人明矣

染人

周官新解

卷之一

王

婦人每易驕侈以物采相耀故婦官染采並屬
冢宰則後宮服飾不得競於華靡

夏采

大學之道治國平天下必本於修身齊家而其
原又在格物致知誠意正心蓋必如此而後表
裡無隔細大畢貫冢宰之屬驟視之若紛雜瑣
細而究其所以設官之意則天子誠意正心修
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事皆統焉所以爲師保
之任而非五官之比也至於格物致知之學則

師氏保氏導養有素而隨事而究察焉者皆是
也